**更正（澄清）内容（一）**

**一、以下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**

**原招标文件中“第六章 采购需求”的“一、项目概括”中的“3.采购标的：经颅磁刺激仪主机1套及相关配套组件”现更正为“3.采购标的：经颅磁刺激仪主机5套及相关配套组件”，**

1. **其余内容不变**

**江苏泓科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**

**2025年08月28日**